

股票简称：中弘股份

股票代码：000979

债券简称：14中弘债

债券代码：112234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作为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4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截至2016年10月31日，发行人本年度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合并口径）较上年末借款余额（合并口径）增加55.82亿元，超过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0%。

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以上新增借款主要为公司2016年发行公司债券28.70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公司债2.50亿，非公开发行公司债26.20亿）及子公司新增银行、信托等借款。发行人已对上述新增借款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广州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八十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2016年11月4日